

轉知有關本府衛生局訂於108年8月14日辦理「108年度預立醫療決定種子宣導人員訓練」課程一案，請參閱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9/6/19 11:58:38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108年6月10日桃衛醫字第108005869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病人自主權利法於108年1月6日施行，為保障病人醫療權益，讓每個人對於病情皆享有知情、選擇與決定權利，本府衛生局邀請預立醫療決定形象代言人譚敦慈老師，以感性的故事與自身簽署預立醫療決定之經驗，推廣病人自主權利法與預立醫療決定觀念，期透過培訓社區種子宣導人員深耕社區推廣，提升民眾預立醫療決定之認知與知曉度。

三、旨揭課程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課程日期：108年8月14日(星期三)。

(二)課程時間：上午11時至12時(10時30分至11時報到)。

(三)課程地點：桃園市綜合會議廳2樓會議廳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號2樓)。

(四)參訓人員：本市各區里長、里幹事、志工及一般民眾。

(五)課程時數：共計1小時，完成教育訓練者，核發志工時數證明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本項教育訓練係免費課程，網路報名自108年6月14日起至8月9日止，請依限於本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(<http://dph.tycg.gov.tw>首頁>便民服務>線上服務>線上報名)完成報名手續及簡章下載，參訓名額200位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本案本局同意貴校(單位)參與人員，於不影響課務及課務自理原則下，以公(差)假登記前往。